

#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思考

——以闽西南地区为例

牛君<sup>1</sup>,原宗丽<sup>2</sup>

(1.中共厦门市委党校,福建 厦门 361012 2.厦门大学,福建 厦门 361005)

〔摘要〕 闽西南地区积极探索“企业发展到哪里,党组织就组建到哪里,党的工作覆盖到哪里,党的作用就体现到哪里”的新模式,在实践中完善了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的组建机制、运转机制和管理机制,但随着实践发展,又出现了党组织巩固和规范的难度大、党组织地位受制于业主的态度、党组织利益整合能力不强、党组织活动及管理不规范等难题。为此,要抓好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的巩固和规范、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的功能定位以及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长效运作机制建设。

〔关键词〕 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基本经验,难题,对策

〔中图分类号〕D267.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4-4175(2009)06-0067-04

改革开放以来,伴随着非公有制企业(以下简称非公企业)的发展,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已成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的重要领域。当前,非公企业党的建设面临着新任务、新机遇和新挑战,迫切需要我们加强研究、积极探索、不断创新。本文以闽西南地区为例,总结非公企业党的建设的经验,探寻非公企业党建工作面临的难题及破解之策。

## 一、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基本经验

改革开放30年来,闽西南地区汇集了相当数量的外资、台资、侨资、民营、私营等诸多类型的非公有制企业。近年来,闽西南地区各级党委和组织部门针对本地区非公企业发展的具体实际,积极探索“企业发展到哪里,党组织就组建到哪里,党的工作覆盖到哪里,党的作用就体现到哪里”的新模式,其基本经验是:

(一)完善非公企业党组织组建机制。针对闽西南地区非公企业类型多、差异大、职工党员来自五湖四海的特点,一是构建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如厦门市成立非公企业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抽调工作人员集中办公,把有非公企业管理和服务职能的经

济部门、群团组织全部纳入非公企业党建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明确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责任,充分调动有关部门抓好非公企业党建的积极性、主动性。二是加强与业主的沟通联系。建立了市、县、乡三级党员领导干部、党建联席会议成员、组织部党建联络员挂钩联系的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网络,由挂钩联系的领导带队,走访企业并及时帮助企业排忧解难,增进与业主的感情,促使企业中的党员向党组织亮明身份、接转党员组织关系,并对基层开展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通报。三是整合组织资源。如泉州市针对一些党建基础薄弱、党员人数较少的企业,从机关、乡镇(街道)、村(居)中选派优秀党员到企业工作,创造条件成立党支部;龙岩市针对业主急需“既懂党务、又懂企业生产经营相关业务人才”的现状,2007年从各县(市、区)后备干部、科级非领导职务干部和原国企党务干部中共选派、调整充实非公企业党建工作“三大员”251名,其中有44名“三大员”担任企业党组织书记,对企业党建工作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四是组建模式多样化。厦门、泉州、龙岩等地分别采取

〔收稿日期〕2009-09-26

〔基金项目〕福建省社会科学规划项目“闽西南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难点问题研究”(2008B005),负责人牛君。

〔作者简介〕牛君(1973—),男,山西大同人,中共厦门市委党校讲师,主要研究方向为执政党的建设理论和政治社会学。

原宗丽(1977—),女,辽宁沈阳人,厦门大学公共事务学院讲师、政治学博士。

原则性和灵活性相结合的方法,灵活设置党组织,积极探索“企业联建、区域共建、行业统建、村企共建”等党组织组建方式。对党的工作力量薄弱、党员人数少和没有党员的企业,依托开发区、工业园区、商贸市场、商务楼等,实行党的工作区域化管理。如,泉州市针对非公企业向区域化、规模化发展的趋势,在工业小区或乡镇(街道)统一建立党组织,领导区域内企业的党建工作;厦门市思明区针对岛内大型商务写字楼较多、楼宇内各类企业聚集的状况,组建“楼宇党支部”,纳入党组织的正常管理渠道。

(二)完善非公企业党组织运转机制。厦门、泉州、漳州、龙岩等地积极引导非公企业党组织紧紧围绕企业生产经营,实现党建工作和企业发展双赢局面。一是健全制度规范。按照“一手抓党组织组建工作,一手抓党组织规范化建设”的要求,闽西南各地先后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非公有制企业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试行)》、《关于进一步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组织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关于完善和创新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机制的意见》等制度文件,使非公企业党组织工作有章可循。二是探索党组织政治优势与企业优势转化机制。围绕创建“五好”(领导班子好、党员队伍好、工作机制好、发展业绩好、群众反映好)的目标要求,积极探索非公企业党组织发挥作用的有效途径。首先是引导企业党组织参与企业重大问题决策。在组织建设比较成熟的非公企业,提倡建立党组织负责人与企业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以及群团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制度,提倡企业党组织负责人列席董事会、经理会,积极参与企业重大问题决策。其次是引导企业党组织积极推进企业发展。组织党员开展提合理化建议活动,积极为企业发展建言献策,开展“技术创新”、“技能比武”和设立“党员责任区”、“党员先锋岗”等活动,做到关键岗位有党员、困难面前有党员、重点攻关有党员。注重把党员培养成技术骨干,把技术骨干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技术骨干培养成企业中高层管理人员,积极为企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再次是引导企业党组织加强对企业群团工作领导,积极维护职工群众的合法权益,把职工群众紧密团结凝聚在党组织周围。

(三)完善非公企业党组织的管理机制。闽西南各地市在提升非公企业党组织覆盖率和组织网络建设的同时,尤其注重健全党组织和党员保持先进性的内在动力、实践路径以及外部保障机制。一是

选好支部书记。闽西南各地市分别采取选任、委任、派任、兼任、聘任等方式,把懂党务、能沟通、善协调、会管理的党员骨干选任到非公企业党支部书记的岗位上。二是加强党员队伍建设。龙岩市针对非公企业发展党员在培训时间和经费方面难保证的实际情况,把非公企业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办到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乡镇片区,采取入党积极分子档案移交、考察培训时间累计、自学和集中辅导相结合等办法,充分利用入党积极分子的业余时间,就地就近组织培训,有效地解决了非公企业入党积极分子的工学矛盾。同时,还健全党员目标管理、民主评议和《流动党员活动证》,制订了包括“三会一课”、党员学习、党支部议事规则、民主生活会、发展党员和党员教育管理等相关制度。三是落实经费保障。泉州市2007年推行非公企业党员党费全额返还制度,并按照每名企业党员每年不低于70元的标准把企业党建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开展企业党建经费按照职工年度工资总额的千分之五列入企业财务计划的试点工作。厦门市思明区梧村街道党工委在全额回拨非公企业党支部上缴党费的基础上,还为每个非公企业党支部下拨党建经费每季度200元、党员活动经费每人每年50元,给予专职非公企业党建指导员每人每月400元补贴,非公企业支部书记每人每月200元补贴,荐派非公企业支部书记每人每月200元补贴,荐派党员每人每月100元补贴;对开展工作得力的党委、党支部和相关责任人予以相应奖励。

## 二、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面临的难题

随着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党组织数量的不断增加和组织网络建设的基本完成,闽西南地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也面临着以下难题:

(一)党组织巩固和规范的难度大。非公企业的产权结构、管理体制、运作机制与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有着明显的不同,业主可以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随时增加或减少员工,致使党员职工就业岗位不稳定、流动频繁,有的企业支部刚建立不久,就由于党员流出多而不复存在;一些在非公企业打工的党员,不按规定转接组织关系或办理流动党员活动证,加之目前全国范围内尚未建立网络化的党员管理系统,使得非公企业的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滞后。部分党组织发展党员的工作较难开展,本来入党积极分子人数就少,再加上员工的流动性,给入党积极分子的培养、考察工作带来很大的难度。

(二)党组织地位受制于业主的态度。部分非公

企业主特别是一些非党员业主,担心党组织开展活动占用时间、人力、财力,影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增加成本支出,还担心党组织为企业劳动合同、薪酬工资等问题同业主争权、闹独立,因此对企业党组织开展活动采取不配合的态度。部分企业主看重建立党组织的政治效应,同意建立党组织是为了提高企业的知名度,对具体的党建工作则采取漠视的态度。部分外资企业由于文化背景、社会制度、意识形态等多方面的差异,认为按照国际惯例,企业一般只允许工会等群众性组织的存在和活动,而极少有党、团等政治性组织的存在并开展活动,因此对在企业内部建立党组织态度不明朗。根据调研的情况来看,由于非公企业自身的特殊性,企业主与党组织负责人、党员之间往往是雇佣与被雇佣关系,党组织的活动要与企业主沟通交涉,具体工作要靠企业主的认可、重视和支持。而且,非公企业党组织负责人大多数不是业主,其在个人收入、医疗保险等方面的待遇如何,取决于业主的信任度和满意度,因此,当其在开展党的工作,特别是处理内部劳资纠纷、协调国家与企业的利益问题时,一些党务干部出于自身利益的考虑,对企业主违法经营、侵犯国家或职工利益的行为漠然视之、对企业主唯唯诺诺甚至极力迎合。

(三)党组织利益整合能力不强。非公企业党组织能不能成为企业发展的促进者、企业文化建设的组织者、企业劳资关系的协调者,是否具备党组织和企业主、职工利益等方面的整合能力,是增强党组织在企业的向心力和凝聚力的关键环节。而根据调研的情况来看,当前闽西南地区非公企业党组织的利益整合能力都比较弱,在处理党组织和企业主、企业主和职工、党组织和职工利益诉求方面常会遇到心有余而力不足的情况,难以达到“为企业所需要、为业主所理解、为职工所拥护、为党员所欢迎”的工作状态。

(四)党组织活动及管理不规范。目前,虽然闽西南各地市分别制定了加强非公企业中党建工作的指导性文件,但并没有制定出科学统一的非公企业党员教育管理规定,这就使得党员教育管理工作缺少科学的制度引导和有效的制度保障。一些已经建立党组织的企业由于多种因素制约,对党员疏于教育管理,存在有组织无活动、有活动无效果的情况。有的党内活动内容空洞乏味,存在党内活动与企业经营活动、维护员工合法权益脱节的现象。一些非公企业行业跨度大、地域跨度广,企业注册地

与经营地分离,召集党员开展正常的组织生活相对困难,难以将其纳入稳定规范的党员管理体系。从管理层面看,闽西南地区各地市非公企业党组织大多实行属地管理,有的由企业所在地党组织管理,有的仍挂靠原主管部门党委,实行行业化管理,有的则隶属商会、协会党委管理,非公企业党组织存在多头管理、分散管理的问题,在很大程度上制约了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进一步开展。

### 三、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党建工作的对策

针对闽西南地区非公企业党建存在的问题,笔者认为当前应抓好以下几件事:

(一)抓好非公企业党组织的巩固和规范。非公企业的党建工作是一项长期的动态工程,当前,在抓好规模以上非公企业建立党组织的同时,需要进一步明确巩固和规范党组织的重点是吸引和发展企业中的业务骨干、优秀分子,特别是要争取企业主和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入党,同时积极向企业推荐优秀的党员人才,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输送相结合的办法,不断壮大非公企业中党的力量。其次,加强与业主的沟通联系,增强企业主的认同感。进一步规范 and 落实市、区、街(镇)三级党员领导干部挂钩联系非公企业工作制度,通过细致有效的交流和沟通,消除业主的种种顾虑和误解,让业主了解非公企业党组织的任务、作用和工作方法,使他们明白在企业中建立党组织不是为了控制企业,而是要支持企业主依法行使职权,帮助企业协调内外关系、加强管理、培养人才、调动员工的生产积极性,从而促进企业的健康发展。再次,建立企业党建工作与企业发展一体化机制。探索和实施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配套措施,把非公企业党建工作情况同企业的评比表彰、达标晋级、信贷资质等与企业发展和经济效益联系密切的工作结合起来,以提高企业主对企业设置党组织和开展党建工作的积极性。

(二)抓好非公企业党组织的功能定位。我们党虽然是执政党,但在非公企业里,真正的法人代表是资产所有者(业主或股东)。因此,非公企业党组织必须定位在与企业发展的同步性上,依靠为企业的生产经营提供服务来赢得企业的尊重,通过为群众多办事、办实事来凝聚人心,即通过企业党组织行之有效的党务活动,引导、监督企业,领导群团,凝聚职工,有效兼顾国家、企业、员工利益,在促进企业发展的同时实现党的政治目标。为此,党组织首先要确立服务企业、促进发展的观念。非公企业党组织必须围绕企业发展的重大问题进行深入调

查研究,能够提出带有前瞻性的意见,保证和促进企业健康发展,才能真正在企业内部建立自身“有为才有位”的组织形象;在企业决策实施和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党组织能够利用自身的组织优势和资源,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在企业中体现党组织的整体影响力和作用力,才能真正在企业内部确立自身“有位更有为”的组织地位。其次,确立引导企业、促进规范的理念。非公企业追求利润最大化的特性和冲动,容易产生短视行为和违规行为,甚至是违法行为。因此,党组织需要教育引导业主正确处理国家利益与企业利益的关系,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企业得到贯彻落实,国家的法律、法规在企业得到遵守;引导企业正确处理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关系,督促企业行为符合法律规范和道德规范,保持正确的经营方向,加大科技投入、人才投入,不断扩大再生产,促使企业上规模、上档次、上水平;引导企业正确处理企业主与职工之间的利益关系,维护好职工合法权益,在对待和处理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事情时,党组织要敢于坚持原则,有理、有利、有节地为群众说话、办事。再次,确立利益整合、协调发展的理念。市场经济发展的前提在于承认不同利益主体合理的利益需求和利益动机,也在于承认和维护不同利益主体的合法权益。作为执政党的基层组织,其重要的功能之一就是利益整合。党组织在非公企业内部发挥作用,其功能和定位不是作为与企业主、员工、劳资制度、管理模式、企业文化等市场要素进行博弈的力量,而是在承认并尊重企业主和员工都是市场经济利益主体的前提下,超越各方利益、整合多种利益主体、协调各方利益关系的利益整合者。只有这样,党组织在非公企业的生存和发展才是内生的、可持续的。

(三) 抓好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长效运作机制建设。健全和完善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管理、激励、约束机制,是巩固和规范非公企业党建工作的关键。根据课题组调研的情况来看,当前工作的重点是要加强以下几个方面的建设:首先,建立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常设领导机构。以工商、税务、司法、民政和街道、社区的经济管理部门为依托,组建非公企业党建工作常设领导机构,并吸收工商联、商会、行业协会等部门为非公有制经济组织成员单位,定期召开党建工作联系会议,协调解决党建工作中的具体问题,在实践的基础上逐步建立和完善各项组织制度和活动制度,引导党组织增强活动的有效

性。同时,应该充分发挥党校、党建研究会和社会上各种党建研究力量的作用,及时总结、宣传和推广典型经验,构筑资源共享、成果共享、相互促进党建的工作平台。其次,创新非公企业党组织工作方法 with 活动方式。非公企业党组织必须坚持“服务党的中心工作与服务企业的生产经营相结合”的原则,紧紧围绕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目标开展工作。在工作方法上,坚持把党的思想政治工作与企业生产经营结合起来,把党建工作与企业文化建设结合起来,把政治学习与文体活动结合起来,把业务知识、法律知识的学习与提高广大职工素质结合起来,以增强组织活动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在活动方式上,采取“业余、小型、灵活、务实”方式开展组织生活,使组织活动既保持政治性和严肃性,又有针对性和实效性。还要注意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的作用,从而吸引、凝聚更多的群众,使党组织的工作具有广泛的群众基础。第三,创新非公企业发展党员的程序。如在非公企业可以推行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时间累计制度。按照规定,入党积极分子的就业地点如发生变更,应由新就业单位的党组织重新确定考察。而在非公企业中,从业人员经常变换就业企业,这一规定往往导致许多入党申请人在培养考察期内,因就业企业变化而中断了培养考察,一定程度上挫伤了非公企业从业人员的入党积极性。因此,可探索非公企业中的入党培养考察对象,其培养考察期可以连续累计,不受就业地点变更的影响。第四,建立非公企业党务干部保障激励机制。着力提高党务干部的政治待遇,把非公企业党务干部纳入人才管理范围,纳入街、居干部一并考核。对工作时间较长、工作成绩较突出的党务干部授予荣誉称号,增强党务干部的荣誉感。同时,着力保障党务干部的经济待遇,逐步建立非公企业党务干部保障基金。鼓励有条件的街道和部门建立非公企业党务干部固定补贴制度,使优秀党员干部既有“名”,又有“利”,增强优秀党员干部的“含金量”。此外,应该探索建立党务干部劳务市场,把党务干部劳务市场作为人才市场和劳动力市场的一个特殊部分,适时向有关企业推荐,指导和帮助被辞退或因各种原因失业的党务干部再就业。

责任编辑 孟永华